

新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新交字〔2025〕33号

签发人：韩华明

新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政府并报县委：

2024年，县交通运输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交通运输法治建设方面的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充分发挥法治引领作用，推动法治建设在交通运输领域走深走实。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坚持法治引领，强化法治保障。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

想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深入领会、扎实推进。切实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职责，牵头成立了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配强专职法治工作人员，落实了年度预算，充分保障普法宣传、法律顾问、诉讼等工作经费，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同协议等的合法性审查，确保决策合法合规，为法治建设提供坚强有力保障。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带头执行党组议事规定，对“三重一大”事项，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集体研究讨论，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聚焦项目招投标、行政执法、公路建管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央省市政策文件等业务知识进行系统学习，通过在学中思、思中干、干中学，把上级的决策部署转化为推动交通法治建设的具体思路和实践路径，共研究部署法治工作 11 次，组织学习研讨 12 次，夯实了学习成果，做到学以致用、学用结合。

（二）突出守法用法，健全监督机制。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以法为纲，严守各项法律法规。结合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两客一危一货”专项整治等行动，整治突出问题，严打违法行为。一方面，刀刃向内，紧盯趋利执法、执法不规范、执法粗暴等执法领域 6 类突出问题，对全体交通执法人员开展教育轮训，推动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提升执法水平；另一方面，联合公安交警等部门严查“黑车”非法营运、货车超限超载、客车违规经营等各类交通违法违规行为，营造公

平、公正的市场秩序。先后开展全省道路包车旅游客运专项排查、全市校园周边道路非法营运联合执法等行动 8 次，严查重处车辆违法违规行 170 余次，约谈企业 18 家次，阻止未经许可涉路施工 5 起，整治公路隐患 38 起，有效保障公路畅通，维护路产路权，同时做好行政执法信息公开，确保执法全过程接受监督、公开透明。

（三）加强普法宣传，强化法治建设。牢固树立“依法行政、执法为民”的工作理念，把普法宣传贯穿法治建设全过程。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利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在广场、各运输场站等人员密集地段，举办专题讲座、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法律咨询等形式，广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增强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办事流程上做减法、在优化服务上做加法，帮助企业解决问题 20 余项，打通政务服务“高速路”。以主题党日、打非治违、宪法宣传周等活动为载体，开展各类普法宣传 10 余次，通过送法上门、面授讲解等方式让交通法律法规深入群众、深入基层、深入企业，让群众知法、懂法、尊法、守法，共同推动交通运输法治建设持续向好。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举措和成效

（一）规范行政执法工作，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一是**落实重大决策法制审核工作**。对涉及重大决策、重大管理措施、重大工程项目事项严把法治审核关，并严格落实法定程序。坚持民主决策，提前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对列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核、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确保程序正当、过程公开。二是**建立完善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专职法律顾问，对重大决策、决定及工程项目合作模式、合作协议、合同等进行法律咨询和审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推行依法行政中的参谋、决策及法律保障作用。三是**强化规范性文件审核工作**。积极与县政府办、县司法局沟通对接，坚持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原则，从制定主体、法定职权、文件内容、制定依据、制定程序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核，2024年，按照县依法治县办要求梳理行政性规范文件8次，清理由我局起草、以县政府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3件，确保涉及我局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四是**加强交通法治数字化建设**。依托“信用中国（河南新县）”平台，及时推送“双公示”信用信息，2024年，我局向县信用办推送办理的行政许可信息51件，行政处罚案件25件。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进一步健全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对辖区内道路运输企业开展全面检查，共检查了客运企业3家，货运企业2家，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企业3家，机动车维修企业2家，交通运输领域建设工程企业1家。

（二）强化行业监管效能，净化交通运输市场环境。一是常态化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先后开展全省道路包车旅游客运专项排查、全市“百吨王”专项整治暨豫皖鄂三省十市联合执法、全市校园周边道路非法营运联合执法等行动 8 次，严格“两客一危一货”车辆安全监管，严查重处车辆违法违规行 170 余次，约谈企业 18 家次，行政处罚 130 次，罚款 20 余万元。二是加强安全生产执法监管。深化道路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六查一打”专项整治，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每月对全县 28 家道路客货运企业开展专项检查；依托综合交通运输管理服务平台强化车辆动态监管，处置违规信息 113 条，处置率 100%。强化货运车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率先完成全县 72 台普货车辆动态监控 2G 升 4G。三是加强运输行业服务指导。对辖区客货运企业、驾培机构、维修企业进行现场检查指导，特别是生产作业场所消防设施配备、安全生产流程、安全例检等重点环节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逐一现场交办，责任到人，明确整改时限，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和教育培训，行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三）强化多元监督机制，全面提升交通执法水平。一是广泛接受社会监督。结合交通运输工作实际，公示公开本部门行政执法主体、人员、程序、权责清单、投诉举报渠道等信息，同时，利用“12345 政务服务热线”“12328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等投诉举报热线，接受群众咨询、监督和举报，2024 年，我局累

计受理有效工单 297 件，投诉工单办结率 100%，全年未收到投诉执法人员案件。**二是定期开展行政执法监督。**重点督查“三项制度”、柔性执法工作落实等方面内容，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现场提出并督促整改，每季度组织开展交通运输系统行政执法案件评查，及时反馈存在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规范、提升交通运输执法案卷制作水平。**三是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着力打造“法制信访”和“责任信访”，推进多元化解纠纷解决机制。通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打破少数群众“信访不信法、信闹不信理”的惯性思维，引导他们通过法定渠道、法律手段维护合法权益。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2024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工作还存在短板和弱项，主要表现为：**一是法治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干部职工对法治建设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运用不够熟练，在工作中存在重业务、轻法治的现象；**二是行政执法水平有待提升。**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参差不齐，部分执法人员对法律法规和执法程序掌握不够熟练，存在执法不规范、不严谨的问题；**三是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增强。**普法宣传方式还比较传统，创新不够，对不同群体的普法需求研究不够深入，导致普法宣传效果不够理想；**四是法治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法治专业

人才相对匮乏，法治工作机构和人员配备与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制约了法治工作的深入开展。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强化队伍建设，提高执法水平。持续抓好党员干部学法用法，加大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力度，积极强化法治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加强对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法治宣传、教育和培训，定期开展执法人员业务培训班，丰富培训形式，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学习解读，梳理执法要点，解决执法难点，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强化执法监管，推动文明执法。聚焦道路运输、路产路权、联合治超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工作力度，做好重点企业、重点时段、重点车辆执法监管。健全联合执法机制，会同周边县区交通执法、公安、城管等部门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专项行动和跨区域执法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超限超载、非法营运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旅游包车、“两客一危一货”等车辆的执法检查力度。全面推行服务型执法，优化执法便民服务，广泛开展服务型执法培训，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四项清单”制度，推动文明执法、执法为民。

（三）创新普法宣传，营造法治氛围。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活动，提高宣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以“谁执法谁普法”为抓手，加强交通运输行业法治培

训和宣传。开展以案释法活动，组织对典型案例进行分析研判，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法理分析及执法实践能力。加强重点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提升干部职工法律素养，营造行业良好法治氛围。



新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5年3月25日印发